



明天青年作家精选集

SELECTED WORKS BY TOMORROW YOUNG WRITERS

徐璐作品

关于理想的 课外作文



明天出版社

TOMORROW PUBLISHING HOUSE

徐璐作品

关于理想的课外作文



明天出版社

TOMORROW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关于理想的课外作文/徐璐著. —济南:明天出版社.

2007. 9

(明天青年作家精选集)

ISBN 978 - 7 - 5332 - 5483 - 4

I . 关… II . 徐… III . 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 I247. 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7)第 130681 号

书 名 关于理想的课外作文

著 者 徐 璐

出版发行 明天出版社

地 址 济南市胜利大街 39 号

网 址 <http://www.sdpress.com.cn>

<http://www.tomorrowpub.com>

电 话 0531 - 82098710

经 销 各地新华书店

印 刷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

版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07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幅面尺寸 148 × 210mm

印 张 8. 25

字 数 192 千字

I S B N 978 - 7 - 5332 - 5483 - 4

定 价 16. 5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直接与出版社联系调换

出版缘起

从二十世纪末开始，青春写作成了大家关注的热点，一批有才华的年轻作者崭露头角，奉献了大量让人耳目一新的作品。年轻作者关注社会，思考人生，更关注自我，其作品在题材上或许与前人的作品有很多共同之处，在表达上却有鲜明的时代感，是与众不同的“这一代”。“明天青年作家精选集”首先将集中检阅二十世纪八〇年代出生的有代表性的年轻作家的创作成果。“明天”既是明天出版社的社名，也寓意年轻作者有光辉灿烂的未来；“精选”指门槛高，既精选入选作者，也要求入选作者精选其作品，确能代表其实力。

之前已有出版社集中推出年轻作家的作品集，但多是偶一为之，规模往往不大，入选作者水平也大都不够整齐。“明天青年作家精选集”将是第一次大规模、高标准集中推出有实力的青年作家的作品集，此举应能在读者、作者和文学界、出版界产生较深远影响。我们致力于使“明天青年作家精选集”成为一个开放的书系，不仅更多八〇年代的作者会受到关注，七〇年代的作者乃至九〇年代的作者也将受到关注。

我们称这些年轻作者为青年作家，是对他们的肯定，更多的是一种勉励。他们需要用作品，而不是用其他说话，成绩只代表过去，他们应该向经典、生活的方向用力，戒骄戒躁，持之以恒，努力为时代，为读者，也是为他们自己，创作出更加优秀的作品。让我们拭目以待。

自序

一点怀念

这本小书是我的青春纪念册。

本书所收录的文字写作于二〇〇一年到二〇〇六年期间，所呈现的，是写作年表的青春期，也是时光刻度的青春期。

书名是对高晓松《关于理想的课堂作文》的仿拟。所有这些文字都有一个共同的理想主义的基调，写于课外，艺术水准离《红楼梦》级别的巨著相去甚远，归在“作文”的门下并不算委屈。“作文”是一个很青春、很可爱的词语。这一点，是中学毕业多年、再也用不上“作文本”这个东西以后，我才意识到的。同样可爱的词还有晚自习、课间操、值日、校服、会考、同桌等等，它们被我悄悄地编织在作品的字里行间，安静地散发着纯洁的光辉。

阿加莎·克里斯蒂说：青春是最好的天赋。

周晓枫说：无论怎样相信过自己的未来，无论怎样野心勃勃，

无论怎样越长越像命运的叛徒……这样的一天终会到来，你和你纳贡的青春，一起招安。

阿城说：青春是恶，是动物凶猛。但他也说了：文章是状态的流露，年轻的时候流露的是年轻时的状态。状态一过，就再也写不到了。状态又是不可欺负的，它任性之极，就是丑，也丑得有志气，不得不敬它。

说实在的，以往，我有点忌讳“青春”这个词，更愿意被归类于“校园文学”。一来是因为青春是一个被过度滥用的词语；二来是因为，我以前比较做作，总在追求“智慧”，希望自己做人作文都能够显得很睿智；而智慧所需的老到、老练和老谋深算，都与稚嫩懵懂的青春不搭调。其实，这种并不高明的有意回避和刻意追求，也是青春的表现。后来，我终于能够坦率一些，承认自己的真实状态：不够智慧，还算青春。

既然青春的小鸟还停留在我的肩头，欲走还留，那么，就让我坦然呈现此时状态，顺其自然吧。

写上一段落最后一句话时我略有些心虚。因为不久前一个晴朗的午后，一个开小货车的家伙冲我喊：“大姐，请让一下。”我回头定睛一看，喊话者乃一个看起来像离异有孩已经“奔四”的主；再看看自己，白衬衣牛仔裤球鞋加一个 Teenie Weenie Bear 的包，很甲醇的打扮啊——怎么我就混成他大姐了呢？我费了好大的劲才抑制住卧轨谢世的冲动，与友人们哭诉这一遭遇，反应各异——

A 说：孩子他大姐，知足吧，我四年前就被当成过孩子他妈。

B 说：记住他车牌号，我回国帮你打他。

C说：我只想说一个事实：你还没长鱼尾纹，我已经长了！
5555555……

D说：我想起一笑话：男贼对一女的喊“打劫”，女的听成“大姐”，就猛打男贼，直至他报警求救。哈哈！

E说：这年头，盲人和弱视也给发驾照？难怪车祸多。
——呵呵。

感谢曾陪我一起走过青春又将陪我一起变老的朋友，真的非常非常感谢。你们是最可爱的人。

我曾在一个采访里表示过：写作是我的爱好，是我的三分之一理想，是我想象世界的方法，但我从不信奉“不写作，毋宁死”。想写，写作令我愉快，就写；哪天不想写了，写烦了，就不写。不写作了，我还是会好好生活好好快乐。

就当下来来说，我依然肯定写作的价值，依然相信阅读能带来力量。诚如苏珊·桑塔格说：书籍不仅仅是我们梦想和记忆的独断总结，它们也给我们提供了自我超越的模型。在我还是一个识字不多的小女孩时，我就热爱阅读。就个人经验而言，几乎我所有梦想的生成和实现，破灭后的休整和新一轮的追寻，都与文学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文学给了我一个广阔的视野，也塑造了我的精神气质；不仅教我认识世界，也助我改变世界。

长到这个年龄，我能够改变世界的方式大约只能够是文学艺术，而不是经济、政治、军事、科学。我知道文艺并不能覆盖人生，我也深知自己的能力有限，但我还是会全力以赴。我希望通过我的文字，让不开心的人朗声大笑，让铁石心肠的人感动，让迷信的人怀疑，让怯懦的人勇敢，让沮丧的人振作，让健忘的人

记起，让正值青春的人自豪并珍惜，让青春不再的人再一次地自豪并珍惜，让所有的人面带笑容、脚踏实地、心怀梦想。——这，是这本书存在于世的最根本的一个原因。

关于创作，我唯一的经验是：多多读书，多读好书。

在此，我很愿意推荐一些书：鲁迅的《野草》、《朝花夕拾》，纳博科夫的《说吧，记忆》，塞林格的《麦田守望者》，简·奥斯汀的《傲慢与偏见》，史铁生的《我与地坛》，茨威格的《一个陌生女人的来信》，白先勇的《Danny Boy》，莎士比亚的戏剧，池莉、朱天文和严歌苓的作品，还有中国古典诗词与现代诗歌。这些都是我一再重读的经典。

真心地希望你喜欢这本书。谢谢。

目 录

- 1 自序 一点怀念
- 1 花火
- 20 被海迷死的鱼
- 72 风吹来的祈祷文
- 103 莫名湖
- 126 河
- 147 永不凋零的春天
- 160 李莫愁们的念去去
- 195 写不出论文的夜晚胡言乱语
- 205 为了命名那路上的忧伤
- 213 最爱的人不是你
——写给 ZQ
- 218 此时彼刻
- 229 你是即将到来的日子
- 235 曲终人散
- 242 蒙娜丽莎她是谁
- 248 我也客过博
- 254 徐璐创作年表

花 火

1

HH 是我高中时的好朋友。

在那个集天下奇人怪人滥人狂人非人不知道该怎么形容的人为一炉的文科班，HH 绝对特别，但还不算最特别。

最特别的那个家伙，在一个太阳很温和的夏天的中午，从处在五楼的教室最顶端的窗户飞身而下，义无反顾地做了自由落体运动，正砸在楼下一个红色的垃圾筒上。垃圾筒变了形，鲜血溅了一地。他姓张，一个为了考北京大学而复读了三个年头的家伙，有个响当当的名号“张北大”。

第二特别的那个老兄在高考考语文的当天，在卷子上龙飞凤舞地写下“子曰：谁将声震人间，必长久深自缄默；谁将点燃闪电，必长久如云漂泊”，然后仰天长啸扬长而去。这是尼采的句子，尼采是个疯子。再然后此君上了第二天市报的头版并于同期

进入精神病院至今未归。他喜欢引用古人、哲人的话，引前必用“子曰”二字起兴。我们就管他叫“子曰”，他是我和 HH 的铁哥们儿。

而 HH，高三时混着混着却也成功保送上了本市最著名的大学，因为他作为一个文科生居然动不动就在全国中学生数学竞赛中得一等奖。他学的是热门专业国际贸易，据说拿的还是一等的奖学金，在学生会这种虚拟官场也干得游刃有余。所以说，这还是个脑袋清醒的家伙，大致知道生活是个什么东西。现在的他还是特别的，是一种平庸的特别，只是在一群人中做得最出色的那个；而高中时他的特别，则是一种真正特别的特别，是与那一群人截然不同但依然出类拔萃的。

也附带着说说我吧。除了一年如一日地逮机会逃课和考试从来是倒数前三名外，我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我不求上进，不知道与人争狠斗气，没有患得患失的感觉。这让我那个做着个不大不小的官的爸爸感到很绝望。

说 HH 特别不是吹的，当时他在学校也算声名显赫。第一，他是个让老师眼珠暴出的数学天才。第二，他的车后座曾经载着校花招摇过市。第三点也是最重要的一点，他是个吉他弹得一级棒的摇滚乐中毒者。一所重点高中的一个摇滚男孩，怎么着都显得鹤立鸡群。当然，在那些兢兢业业的特级教师们眼里，这方面 HH 是鸡立鹤群。

使 HH 彻底出了大名的是高三那年学校的元旦联欢会。那是一九九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十世纪的最后一天。

HH 戴着墨镜，特像个盲人，在旧旧的黑色牛仔裤外套了条花哨刺眼的肥大短裤。演唱前他扶着墨镜对着麦克风说了一句

“我不知道是这个世界在撒谎，还是我的眼睛在撒谎”。这句话说得莫名其妙，也明显与喜庆的辞旧迎新的日子不和谐。然后 HH 抱着把吉他开始高唱 Nirvana 的《薄荷茶》，上蹿下跳，声嘶力竭，面目全非。学校租的场子很豪华，音响效果出奇的好。他弱智般地号叫着，非常忘情，得到了从看台上飞来的三个可乐罐和一个苹果，还有一片嘘声和表示痛苦万分的尖叫声。HH 倒是坚持号叫到了最后一个音符，并完全以一派胜利者的风范扛着吉他心满意足地下了台。

学校领导对此异常愤恨，新年一过便追究到我们班里：谁把这个节目报上去的？那时我们班的文艺委员就是“子曰”。他在上报节目时写的是：男高音独唱，捷克斯洛伐克民歌，《薄荷茶》。

2

高一的时候，我和 HH 在一个班，子曰在另一个班，但什么也阻隔不了我们的友谊，我们很快就志同道合或曰臭味相投扎成了一堆。我们三个都热衷于逃课，经常相会在电脑室。他们鏖战《帝国时代》时，我就在一旁看蔡志忠漫画看得不亦乐乎。子曰常说我“子曰：朽木不可雕，水平不高也”，HH 倒老说我是大智若愚。

到了文科班，我们就成了著名的三剑客。我们三个对各自的评价是：HH——浪子，子曰——夫子，我——傻子。

有时候我们会一起躲在这个小录像室看影碟，看的喜剧片居多，也有 A 片。说实在的，看见色情镜头我就没多兴奋过。HH 对我说：“因为你的病就是没有感觉。”后来我才知道这是崔健的一句歌词。子曰每每这时候就改成子不语，两眼色迷迷。

电脑游戏方面子曰是输多胜少，却一直嘴风凌厉，输了是

“子曰：智者千虑，必有一失”，赢了是“子曰：此乃侵略如火不动如山”，背起了孙子兵法。后来，子曰曾在一次醉酒后对 HH 说：“我长这么大就服气你一个人！你他妈太聪明了！子曰：既生汝，何生吾？”

HH 确实聪明。

我就没见过他好好学习，我也混他也混，可我的数学从来也没及过格而 HH 的数学从来就没失过手。

也许有一点点遗传的原因。HH 的妈妈是个小厂子的会计，HH 会走路了就会玩算盘，会说话了就会背乘法口诀表。HH 说她妈妈是一个脸色苍白笑容温柔的女人。HH 的妈妈身体很弱，死得很早。我没有见过她的照片，但却凭直觉认为这会是个美丽的女人。

HH 的爸爸对什么人都和和气气的，做事却有点孩子气的慌慌张张，在他身上找不出一点 HH 果断强悍的男子汉作风。他是个做过各种小生意的不太成功的小商贩，最后在九十年代中期稳定了下来，开了个专门卖盗版磁带和 CD 的音像店。我想 HH 就是在这时候得到了摇滚乐的启蒙。

第一次看 HH 表演摇滚的情景，我至今还记得清清楚楚。那种感觉就叫“震撼”。

那还是高一逃课最凶的一段时间，我在外面玩，不知被哪位爷盯上了竟然三天内丢了两辆车，被老爸知道后大骂了一顿猪脑袋败家子丢了祖宗八代的脸什么的。老爸采用联系的发展的全面的观点，恶毒地把他的儿子贬得一文不值。我看不得他那张冬瓜脸就跑了出来。

找到 HH 和子曰一起喝酒。我憋着一肚子气发现连酒精也解

决不了问题，HH就说：“那来点刺激的吧。”我问：“毒品？”子曰问：“花街柳巷？”HH说：“不，是摇滚。”

那时候我已经十六七了，正如子曰所说水平不高，我叫得出名字的歌星一定是红得连居委会大妈都能唱他的歌。英语数数都数不全，就更别说听英文歌了。而子曰也是个音痴，平时唱歌没有选择。就听他哼唱过走调走得厉害的《西游记》主题曲“你挑着担，我牵着马”。

HH带我们到了一家叫做“天使飘临”的酒吧。HH显然是这里的名人，他打了一圈招呼后跳上舞台，拿着把吉他熟练地弹了起来。HH当时唱的是一首叫做《说说》的Rap：

我不是好人说的那种坏人
因为我没能学习那种学问
我更不是坏人说的那种好人
因为我玩不了那种假深沉

没有想到HH会有那么粗暴酷烈的时候。我感觉得到他每一根血管里血液的流动和胸腔里心脏的每一次跳动，他的生命在愤怒地燃烧。流转的灯光下，他的额头显得格外的宽广；鼻梁一条挺直的线条表达着内里的桀骜不驯；嘴角挂着一丝稍纵即逝的微笑，满含嘲讽。HH看起来前所未有的高大，像个振臂一呼应者数万的英雄。从来都是没心没肺喜怒无形的我被HH四射的热力给深深刺中。我的心在战栗。

很快，场子里的人都疯了，我也疯了。

HH曾说过，摇滚乐是一种真正负责任的音乐，它提醒人们这世界一刻也不安宁。它让所有习惯安逸的心脏习惯动荡，它让所有习惯抚慰的耳朵习惯刺激，让所有习惯甜美的舌头习惯黄连。然后再指着前面的两条路，告诉你哪一条通往地狱，哪一条通往

天堂。

朋友是互相影响的，这样的思想深深地刻在了我的成长轨迹和生命线上。

3

来说说 HH 那场让全校一半男生红了眼的恋爱吧。

说实话，HH 真长得挺帅气的，特别是在老气的子曰和傻气的我的陪衬下。生得一副好皮囊之外，头脑出众还特别个性，这样出色的男孩子是得找个绝代佳人来配的。

HH 的那个她是高三上学期转过来的一个艺术生。这个学美术的女孩子叫做何洁，有着修长的手指和天使一般的甜美面孔，喜欢穿长长的素色裙子。我们这所高中的生长得大都很科幻，学校素有“侏罗纪公园”之称。何洁一出现，就顺理成章地被捧成了校花级的人物。

虽然我也是个好色之徒，但我只会怀着点占便宜的心理看看，而不会喜欢上何洁这样的女孩子。我是个低智商的笨蛋，我不习惯飘忽不定。像个童话里的仙女一样的何洁身上有一股天然的漂泊气质，她立即吸引住了子曰和 HH。这两个智商都不低的家伙从人家进教室的第一刻起就眼睛发直，智商指数急剧下降。

子曰先下手但没有为强。他没过几天就对何洁说：“子曰：我很丑可是我很温柔，你可愿做我的女朋友？”人家姑娘被他的直接弄得愣住了一小会儿，眨了眨大眼睛，然后清脆地笑了起来。子曰一下子乱了阵脚，最终饮恨败北。后来几日每提起此事子曰就说：“子曰：男儿大丈夫当为天地立心，为生民立命，为往圣继绝学，为万世开太平，我既然不是情场中人，当以为中华之崛起而

读书为我的第一大事！”

HH 倒是出手不凡，在班会上摆了个深沉得不得了的姿势弹唱了一首郑钧的《灰姑娘》，确实是帅得一塌糊涂，然后在当天放学的时候借着暧昧的夜色，放轻声音对何洁说：“你是一个公主，但我希望你可以做我的灰姑娘；我是一个浑蛋，但我希望你愿意爱我这个浑蛋。”于是第二天，HH 的自行车后座就绽放了一朵洁白的雪莲花。

顺便说一句，这事并没有影响大家伙儿的哥们儿感情，只是让 HH 为鱼肉，我和子曰为刀俎，痛痛快快地吃了他一顿。饭桌上，子曰一手举着酒杯，一手狠狠地拍着 HH 的肩膀说：“子曰：既生 HH，何生子曰？”

这场挺浪漫的爱情像一场缤纷的烟花，绚烂，也短暂。才两个月，何洁就飘走了。据说是出国去了个直到今天我还没在地图上找出来的叫做什么土库曼斯坦的国家。HH 没有留住她。也许，根本就没有挽留吧。

何洁走后好些日子 HH 都情绪低落，直到我和子曰陪他喝了回酒才算恢复状态。我学着何勇叫喊着：“交个女朋友，还是养条狗？！”子曰笑说：“子曰：女人如衣服，兄弟如手足，干！”HH 也在笑，就是笑容略显惨淡。

接着，HH 再次以打败理科生的成绩得到了全国中学生数学竞赛的一等奖。之后不久 HH 就在学校上演了吼摇滚的一幕，然后又及时获得保送通知书扭转乾坤，得以提前脱离苦海。集荣辱成败与万千瞩目于一身，HH 始终笑得潇潇洒洒。

但我知道，何洁是 HH 胸口永远的痛。他伤得很深。我问过 HH 有没有后悔。他说：“没有后悔，永远也不会后悔，只是我怀疑，我再也不会用这么清澈的感情去爱一个姑娘了。”

我们都还是孩子。但求一爱不可得，大概就是最沉痛的事了。我看着这场戏的开幕和散场，心想：爱情算什么东西？！脆弱得不堪一击！我开始为自己的按兵不动而暗自庆幸。

事实上，高中时我也曾悄悄喜欢一个一年四季都在吃冰淇淋的女孩子。我着迷她爽朗的笑声，但我并没有真情告白。我真喜欢她，只想静静地看着她，看看就好。有时，我心里会生长出一个疯狂的愿望：我想要为她去打劫超市，送给她所有包装漂亮的巧克力，然后在警察到来之前飞快地把她带走。

4

我们那届高三历来考得最差的。有人在夜里砸了学校门口“省级重点中学”的牌子，校长也躲了一个暑假没好意思在学校露面。成绩差害得几位老带毕业班的王牌老师遭到“下放”，也危及下届的弟弟妹妹，他们比我们有了更多的补课和考试。

其实，几乎所有的老师都说我们这届学生是最聪明最有灵气最有希望的。之所以我们会差不多全军覆没，我想，发生在六月的自杀事件是致使军心摇荡的一个重要原因。

我们升高三时张北大作为补习生坐到了我们班，算来他是在念高六。早就听闻他的大名和事迹：他参加了三次高考，每次都接近六百分，可就是考不上他一门心思要考的北京大学。他在每本书的封皮上都工工整整地写上他的名字和北京大学历史系几个字。他的字是瘦硬清俊的欧体，可封皮上的字让我看了心里发颤。对于我来说，考上大学就相当于天上掉馅饼，他为什么非考北大不可呢？